

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財經事務科
香港金鐘道六十六號
金鐘道政府合署十五樓



FINANCIAL SERVICES BRANCH
FINANCIAL SERVICES AND
THE TREASURY BUREAU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15TH FLOOR
QUEENSWAY GOVERNMENT OFFICES
66 QUEENSWAY
HONG KONG

電話 TEL: 2528 6384
圖文傳真 FAX: 2869 4195
本函檔號 OUR REF.: FSTB FSBCR/5-30/4C(2020)Pt.9
來函檔號 YOUR REF.:

(電郵傳送)

香港中區
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財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石逸琪女士)

石女士：

有關財務委員會 FCR(2020-21)68 項目

現跟進 貴秘書處於 2020 年 10 月 20 日的電郵，要求政府當局就 **FCR(2020-21)68** 號議程回應立法會議員胡志偉的提問。有關回應載於附件。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易志宏



代行)

連附件

2020 年 10 月 22 日

有關財務委員會 FCR(2020-21)68 項目

1. 自新核數師規管制度在 2019 年 10 月 1 日生效後，財務匯報局(財匯局)履行其法定職能及使用有關開支的具體操作由該局自行安排，為獨立核數師監察機構。根據《財務匯報局條例》，財匯局的董事由行政長官委任，而其每個財政年度的收支預算須呈交財政司司長批准。政府需繼續擔當政策監督的角色。

特別在新核數師規管制度運作初期，財匯局運用政府額外提供的種子基金過渡到新制度，與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有恆常聯繫。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透過與財匯局的管理人員溝通，以確保機構整體運作及發展方向貫徹政策原意，並符合公眾利益。

2.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協助財政司司長評估財匯局的收支情況，分析其收支預算是否合理，並在有需要時提供建議，以達致資源用得其所。在財政司司長審批財匯局首財政年度（即 2019 年 10 月 1 日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的開支預算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需定期審視財匯局按預算運用資金的情況，例如為其各部門¹增聘人手的進度，以確保該局為各法定職能建立並維持有效的運作系統，發揮其重要規管作用。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財匯局的經費來源將會來自三項分別就證券交易、公眾利益實體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收取的徵費。財匯局需向立法會提交工作年報及財務報告，並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介紹其年度財政預算，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將協助財匯局有關工作及出席相關立法會會議。

¹ 在新制度下，財匯局需要建立新管理系統以履行其擴大後的法定職能，分別為查察部、調查部、紀律處分部、監督、政策及管治部、以及財務及行政部。

3. 為了能較完整地了解有關持牌放債人的無抵押私人貸款業務的市場情況，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與公司註冊處在今年延展了相關調查的涵蓋時段，調查現已大致完成，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將於來年向立法會財經事務委員會匯報調查的結果。在參考了立法會委員會及其他相關持份者的意見（包括消費者委員會的《保障消費權益－改革放債法規和營商手法》）後，政府會推出新一輪的監管優化措施。
4. 為釋除公眾對與放債業務有關的不良手法的疑慮，政府已推行四大範疇應對措施以打擊有關問題，加強公眾教育及宣傳以及加強非政府機構為市民提供的債務輔導服務為其中兩項措施。

在加強公眾及宣傳教育方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於過去三年（即 2018/19 年度、2019/20 年度及 2020/21 年度）就與放債業務有關的不良手法及審慎借貸等主題所作宣傳的所涉開支分別為 189 萬元、92 萬元及 67 萬元（截至 2020 年 9 月）。有關的公眾教育及宣傳活動細節每年不盡相同，而曾使用的渠道包括電視宣傳短片和電台宣傳聲帶、在報章和公共交通工具展示宣傳廣告及透過社交媒體宣傳等。自 2017 年起，相關宣傳短片在社交媒體的瀏覽次數至今合共超過 170 萬次。另一方面，各個相關的政府部門／機構亦會按其工作重點作與借貸市場有關的宣傳，例如警方的「反詐騙協調中心」、香港金融管理局（金管局）、消費者委員會及投資者及理財教育委員會等，而局方一直密切留意有關的市場發展，適時與有關部門／機構合作。

在加強非政府機構為市民提供的債務輔導服務方面，自 2016 年起，政府資助兩家非政府機構（香港明愛和東華三院）為有財困的市民提供協助。兩家非政府機構會為這些市民提供初步情緒支援和就如何處理債務問題提供意見（例如增加收入／減少支出、提供債務重組的相關資訊等），並在有需

要時把他們轉介至轄下相關的社會服務單位接受進一步輔導。為進一步加強有關服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於 2019 年起為該兩家非政府機構各提供每年 110 萬元的額外資助額²。過去五年（即 2016/17 年度至 2020/21 年度），該兩家非政府機構處理的熱線查詢/求助數字分別為 2 256、2 949、3 526、3 533 及 1 989 宗³。

一如其他與監管放債人有關的事宜，有關工作現時由該兩個編外職位負責督導，並由現有資源和人手應付，包括一名高級政務主任及一名高級行政主任。局方會不時與有關非政府機構會面及溝通，就其服務及其他相關議題交換意見。

5. 為達到推廣香港金融科技發展及吸引內地和海外金融科技企業落戶香港的政策目標，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自投資推廣署轄下金融科技專責小組（專責小組）成立以來，一直向專責小組提供政策指導，就金融科技相關事宜作緊密聯繫，包括舉行定期跨部門會議，專責小組亦會就其年度工作計劃諮詢財經事務及庫務局的意見。
6. 金融科技的發展對提升金融服務業的競爭力至為重要，近年各個金融監管機構亦分別成立專責部門，為其監管範圍下的金融機構就金融科技的應用及相關的監管規定提供支援及意見，當中涉及一些跨界別項目，會由政策局進行統籌。就此，財經事務及庫務局設有金融科技措施統籌工作組 (Coordination Group on Implementation of Fintech Initiatives)，定期召開會議，協調監管機構及其他持份者（包括數碼港、科學園等）在金融科技項目方面的進展及計劃，促進各機構之間的合作及交流，有關工作由編外職位的首長級人員負責安排和跟進。

² 2019/20 財政年度的資助額按比例計算，即每家機構為約 37 萬元。

³ 截至 2020 年 9 月。

7. 一般而言，適用於傳統金融機構的監管規定及法例均同樣適用於如虛擬銀行及虛擬保險等服務模式較新的金融機構。各金融監管機構亦會以風險為本的原則，按實際需要及營運模式，作出適當的調整。我們會繼續透過現行機制，與金融監管機構保持密切聯繫，並按實際需要，統籌不同政策局／部門及監管機構進行修改法例的工作。
8. 近年相繼推出的金融科技項目如虛擬銀行、虛擬保險及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等均有助促進普及金融。以快速支付系統「轉數快」為例，目前已有34間銀行（包括大部分零售銀行）及12間儲值支付工具營運商的流動應用程式支援這項服務。為推動普及金融，政府由2019年11月起接受市民以「轉數快」繳交稅款、差餉及地租和水費。此外，四個政府部門的繳費櫃檯及自助服務機將會接受市民以「轉數快」付款。

與此同時，金管局一直鼓勵銀行業界在發展銀行業務網絡時須落實普及金融的理念，以確保公眾能獲得基本的銀行服務，例如提供流動分行、視像櫃員機等服務。此外，金管局亦透過不同宣傳活動及渠道如電視、電台、印刷媒體及互聯網，向市民發放使用各類銀行服務訊息，希望市民可以增加對網上銀行、儲值支付工具及手機支付服務等的認識，並清楚了解自己的權利和責任。

9. 公眾街市推廣非接觸式付款資助計劃（資助計劃）旨在向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及香港房屋委員會（房委會）轄下的公眾街市租戶提供一次性資助，用於支付為街市顧客提供最少一種非接觸式付款方式的初期安裝費用及服務和其他收費，而有關非接觸式付款方式須經由金管局監管的持牌銀行或儲值支付工具持牌人，或扣帳／信用卡計劃處理。考慮到這些非接觸式付款方式的工具的發展已經相當成熟，而資助計劃主要涉及向食環署及房委會轄下街市租戶發放資助，計劃因此由食物及衛生局以及運輸及房屋局作為負責執行的

政策局。

為監察獲「防疫抗疫基金」資助措施的推行情況及基金的運用情況，政府成立了由政務司司長主持的防疫抗疫基金督導委員會，並由執行相關項目的政策局局長擔任成員，包括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

10. 中國香港於 2017 年 6 月以非主權的單獨地區身份成為亞洲基礎設施投資銀行（亞投行）的正式成員。財政司司長和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分別是代表中國香港的理事和副理事，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為董事會內的顧問，參與亞投行的會議。自中國香港成為亞投行的正式成員至今，財政司司長或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局長每年都出席亞投行的理事會，財經事務及庫務局副局長亦會出席季度的董事會及其他會議。

現時該兩個編外職位，負責中國香港與亞投行的日常聯繫及協助特區政府相關官員參與亞投行的會議。我們持續向亞投行爭取善用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優勢，以支持其運作。自 2017 年，香港的專業服務提供者在亞投行取得的服務合約總價約 478 萬美元，涵蓋審計、管理諮詢、資訊科技、人員培訓等服務。於 2018 年，亞投行在香港舉辦招募會，就不同職位招聘香港專業人才。其中，前香港廉政公署防止貪污處處長謝萬誠先生更於今年 8 月接任亞投行道德辦事處首席道德總監一職。我們亦促進亞投行與香港不同專業界別的溝通，包括在 2019 年安排亞投行人員到訪廉政公署進行交流。

展望未來，我們會繼續與亞投行商討在香港開設財資管理業務辦事處及與向該行爭取利用香港的資本市場發債。

11. 亞投行與亞洲開發銀行(亞開行)均為區內的多邊開發金融機構，旨在透過投資促進經濟增長和聯繫，提升區內的生活水平及消費力，對香港作為外向型的經濟體有積極的推動作用。

香港的資本市場及資產管理的專業人才及多種類的金融產品，為亞開行在項目融資、發債、投資、財務管理及外匯管理等方面的運作提供支援。截至 2019 年底，香港企業投得的資助項目，例如採購合約及顧問服務等，總值達 9 億 8 千萬美元。於 2019 年，亞開行透過其國際中期債券計劃於香港金融市場募集共 3 億 7 千萬美元資金。我們會繼續爭取亞投行和亞開行善用香港作為國際金融中心的優勢，以支持其工作。

12. 現時副秘書長(財經事務)3 負責監督包括有關會計業、公司清盤、個人破產、公司、放債人及信託的政策及法例；推動金融科技發展的措施；以及有關亞投行及亞開行的事宜。副秘書長(財經事務)3 屬下的首席助理秘書長(財經事務)6 主要負責有關公司、放債人及信託的政策事宜，推動金融科技發展的措施，以及香港參與亞投行及亞開行的事宜。各個範疇的工作量於不同時間有所變化，佔該兩個職位的工作比重亦會因而不同，但以目前來說，有關企業清盤及拯救制度、金融科技以及放債人政策等事宜佔上述職位較多工作量。我們預計有關工作量分配不會因該兩個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而有所改變。

13. 在建議將該兩個編外職位轉為常額職位前，本局已作詳細審視，並認為該兩個職位確有長遠需要就其督導的工作提供持續和高層次的政策指導和意見。以胡議員於信中提及的三個範疇為例，在實施新核數師規管制度方面，政府除了持續擔當政策監督角色，亦需不時從政策角度審視香港整體會計及審計業的規管制度，確保制度符合最新的國際標準和做法。在放債人規管方面，政府需一直密切監察放債市場的情況及發展，以持續地按需

要優化有關規管措施，當中包括行政措施、牌照條件以至適時檢討《放債人條例》（第 163 章）下的法律規管要求等。在引入法定企業拯救程序方面，有關的條例草案是香港整體的公司管治制度的重要一環，如獲得通過，我們將就新法例的實施事宜持續地向破產管理署提供政策指導，以及推進其他完善香港的公司管治制度的政策及立法建議。

財經事務及庫務局
2020 年 10 月